

证券代码：834489

证券简称：安瑞升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安徽安瑞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23年4月12日，安徽安瑞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3年9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发行底价的议案》，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调整后的具体方案如下：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2）发行股票面值：每股面值为1元。

（3）本次发行股票数量：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3,629,828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5%，即不超过38,674,302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不超过5,044,474股，最终发行数量以北京证券交易所核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数量为准。

（4）定价方式：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以及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5）发行底价：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6）发行对象：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发行对象不少于 100 人，且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股东数量不少于 200 名。

(7)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定远县天然气综合利用提升工程项目、万载县天然气管网工程项目。

(8)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9) 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10) 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连续挂牌满 12 个月的创新层公司。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为 8,153.60 万元，最近一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15.54%，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安瑞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安徽安瑞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